

证券代码：300847

证券简称：中船汉光

公告编号：2020-015

中船重工汉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船汉光	股票代码	30084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申其林	张兰	
办公地址	河北省邯郸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世纪大街 12 号	河北省邯郸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世纪大街 12 号	
电话	(0310)8066668	(0310)8066668	
电子信箱	hgoazqb@hg-oa.com	hgoazqb@hg-oa.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13,744,982.89	382,949,039.08	8.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514,984.68	35,504,237.07	11.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7,935,817.01	35,069,954.41	8.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971,827.76	20,770,711.38	34.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4	12.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4	12.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6%	5.42%	0.0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64,027,554.43	824,901,059.49	4.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23,204,769.01	683,689,784.33	5.7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河北汉光重工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5.86%	53,070,241	53,070,241		
中船重工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98%	25,126,500	25,126,500		
中船资本控股（天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47%	18,459,000	18,459,000		
邯郸市财政局信息中心	国有法人	10.33%	15,288,000	15,288,000		
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	国有法人	7.14%	10,573,500	10,573,500		
中国国有资本风险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04%	11,896,551	11,896,551		
北京广源利达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9%	3,396,552	3,396,552		
宁波大榭汉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9%	3,396,552	3,396,552		
共青城银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9%	3,396,552	3,396,552		
深圳星融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9%	3,396,552	3,396,55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河北汉光重工有限责任公司、中船重工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中船资本控股（天津）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上半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国内外经济形势面临严峻挑战。公司高度关注疫情发展趋势，积极响应国家疫情防控要求，主动配合国家及地方政府有序地组织复工复产工作。在今年一季度受国内疫情影响导致业绩下滑的情况下，公司全体员工积极应对、开拓进取，实现了上半年经营业绩的提升。

1、上半年业绩实现情况

2020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1374.5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0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51.5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30%。

2、采取有效措施应对疫情影响，实现销售增长

今年上半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国内客户以及全球客户都受到了不同程度的冲击。面对疫情，公司积极采取各种措施，维护现有客户，利用产品优势扩大产品销售，努力化解疫情对公司市场开发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主要产品销售量较去年同期有所增长，其中OPC鼓销量较去年同期增长30%左右。同时，大力开发信息安全等产品的新客户，一是公司加大了电商平台销售力度，包括开展了京东自营、苏宁易购等平台的业务推广工作；二是完成了办公设备和耗材类产品在中国船舶集团物资采购信息平台以及中船商城上的产品上架等工作；三是继续加强参与政府采购招标工作，上半年成功实现复印机产品入围中直机关协议供货，继续入围国家税务总局2020年度协议供货，入围上海市政府采购协议供货等。今年上半年，公司信息安全复印机产品销量较去年增长300%以上。

3、加大科研投入力度，持续增强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打印复印耗材材料的产品替代及产业升级，加大投入强化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的研究开发，推动相关产业国产化。一是集中力量开发新品牌新系列墨粉，兄弟770粉、京瓷800粉、彩粉540黑粉研发成功，开始陆续进入市场推广阶段；正电型京瓷系列OPC鼓、汉光6260、惠普150A、柯美2200等OPC鼓等前期开发已完成，等待客户测试。同时，稳定与扩大了与国内外原装厂家合作，新型号墨粉、OPC鼓的实验室开发阶段进展顺利。二是不断改进现有产品品质，持续进行新材料的测试与应用，不断优化产品配方，降低产品成本，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满足市场需求。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2017年7月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对公司在业务模式、合同条款、收入确认等方面不存在影响，不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